

婴儿当街被抢 原是弥天大谎

孩子越长越像情夫,女子慌神设局抢宝宝

侦破过程

电梯监控录像发现“被抢”宝宝

百日婴儿光天化日下被抢,这是深圳自特区成立以来闻所未闻的事。深圳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、公安局局长李锋当即指示尽快破案,以最快的速度将孩子交还年轻母亲。

警方在经过大量的调查后发现,袁某所报的案件存在诸多疑点:一是警方在调取案发时段白石洲汇雅苑小区、桂苑小区及案发地点的监控录像时,没有发现有该事件发生;二是警方走访所在时段的多名保安、清洁工及群众时,没有人指证有抢劫事件发生;三是事主自称追赶劫匪时乘坐出租车,警方对各大出租车公司进行调查没有发现涉案车辆,加上事主对案情讲述的诸多不合理之处,警方对该案的真实产生怀疑。

警方随即调整调查方向,将调查重点放在调查袁某本人及其关系人上。经查,袁某与40岁的龙岗男子孙某关系密切。孙某有一姐姐家住福田区宏浩花园。12月12日上午,专案组在宏浩花园的小区监控录像中发现,12月8日11时21分,孙某及其姐姐抱着一婴儿出现在

电梯中。经过反复甄别,专案组确认该婴儿即为袁某报称被抢的婴儿。

揭开谜底

婴儿貌似情夫 妈妈慌神设局

据袁某交代,袁某和孙某曾于1993年开始谈恋爱,后来二人分手后各自结婚。孙某婚后一直没有小孩,于1995年领养一女孩。袁某婚后产下一子,但由于与丈夫感情不和,于2004年9月分居。分居后的袁某瞒着丈夫带着儿子找到孙某,并开始与孙某在龙岗区坪山镇镇居,对其丈夫谎称暂居其姐姐家。

今年8月,袁某又产下第二个儿子,其丈夫完全被蒙在鼓里。9月,袁某带着两个儿子回到丈夫身边。当婴儿约2个月大时,袁某发觉其长相与其夫相去甚远,且越来越与孙某相似。因害怕丈夫有所察觉,袁某决定将婴儿送交孙某抚养并征得了孙某的同意。

12月8日9时30分,袁某抱着儿子从家中外出后乘孙某的私家车前往孙某的姐姐家。到达目的地后,袁某独自回到家中,婴儿则在孙某姐姐家寄养3天后,被转移到孙某母亲家中。由于害怕丈夫质问,袁某向丈夫谎称小孩被抢并向警方报案。

近日备受关注的“深圳婴儿街边被抢”案(见本版13日报道),13日下午水落石出。深圳市公安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,这是一起不折不扣的报假案:女事主袁某怀疑儿子为自己与情夫所生,便将儿子交给情夫抚养。为掩人耳目,袁某谎称小孩被抢并报案。

根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有关条款,情夫孙某被处以10日拘留并处500元罚款,袁某由于尚在哺乳期、孩子未满1周岁,因此被罚款500元,不执行拘留。



案情回放

12月8日中午,少妇袁某向深圳南山公安分局沙河派出所报案称,9时50分许,她抱着3个月大的儿子从桂苑小区家中外出,到附近的汇雅苑小区散步。11时许,她从汇雅苑小区西门离开,沿着沙河东路人行道往南的方向准备回家。当她抱着小孩行至沙河东路与石洲中路交界处等绿灯时,一辆在石洲中路上由东向西方向行驶的黑色轿车停下,车上下来一名穿黑色夹克的男子,突然从她手中将小孩抢走,之后快速回到车上,乘车往沙河东路由南向北方向逃走。

对话母亲

愿用死挽回所有错误

记者:现在这件事闹得非常大,你知道吗?

袁某(开始哭):知道。这不是我想要的结果,我现在觉得对不起所有人。

记者:是你向媒体透露的消息吗?

袁某:不是,是我老公通过网络发帖或者直接找媒体说的。他不知道真相,加上找孩子心切,所以有些话会失实。我看到他蒙在鼓里,上网发帖或找媒体,心里很愧疚。

记者:这个事情现在造成了很恶劣的影响,你说过

这不是你想要的结果。但这件事客观上已经给你老公和婆婆造成了伤害,你现在最想对她们说什么?

袁某:你把我写得多么坏都可以,但你千万不要影响到我老公,他是无辜的。我不希望伤害到任何人。当然,其实现在已经在伤害了很多,但我希望把所有责任都扛到我身上。这个世界上没有后悔药,如果我能用死来挽回所有的错误,我真的愿意。我很后悔,我希望我的家人和老公能安心生活、工作。

事主丈夫

为损害深圳形象道歉

13日21时许,袁某的丈夫雷先生在深圳论坛上留言,向关心孩子的网友表示道歉。他在帖子中说:“这不仅是一个闹剧,更严重地损害了深圳的社会形象,我作为小孩的‘父亲’,在这里唯有向你们表示歉意,我没有其他更好的方法可以表达我此时的心情。”

此案似乎就此水落石出。但一个疑点是,案发前,丈夫为何一下接纳了分居妻子带回婴儿的现实?据前方记者称,婴儿出生前,雷家5口人全靠雷先生一人在外挣钱,压力很大。他垮了,全家就垮了,他也没时间多考虑这些。 深商

广告

联系电话:3924268